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身心障礙教育資源中心

109 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知能研習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身心障礙教育資源中心年度實施計畫辦理。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協助教師了解並掌握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精神、內容及教學課程的改變。
- 二、協助教師熟悉新版學習歷程檔案相關作業內容、流程及系統操作，以期協助教師與學生建置學生學習歷程檔案，並強化學習歷程檔案與課程之連結。

參、主辦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肆、承辦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身心障礙教育資源中心
(國立新竹特殊教育學校)

伍、參加對象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主管高級中等學校資源班、特教班教師及特殊教育學校教師每梯次 50 名，依報名順序錄取，額滿為止。

陸、辦理日期及地點：

一、日期：109 年 12 月 02 日(三)

梯次/時間	對象/縣市
第一梯次(北區) 8 時 20 分至 12 時 20 分	台中以北：基隆市、臺北市、金門縣、新北市、桃園市、新竹市、新竹縣、苗栗縣、臺中市、宜蘭縣、花蓮縣、連江縣
第二梯次(南區) 13 時 00 分至 16 時 00 分	台中以南：南投縣、彰化縣、雲林縣、嘉義市、嘉義縣、澎湖縣、臺南市、高雄市、屏東縣、臺東縣

二、地點：集思台中新烏日會議中心 3 樓希羅廳(302 會議室)

(台中市烏日區高鐵東一路 26 號，台鐵新烏日站 3 樓)

三、日程表：如附件 1。

柒、報名及交通方式：

一、報名方式：請於 109 年 11 月 20 日(星期五)中午 12 時前至特殊教育資訊網報名【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>研習報名→國教署特教研習→研習名稱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身心障礙教育資源中心 109 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知能研習」】。

二、交通方式：如附件 2，本次研習無接駁服務，請自行前往研習地點。

捌、全程參與研習人員核發 3 小時研習時數。

玖、經費：

一、本項研習所需經費由國教署移列身心障礙教育資源中心專款支應。

二、參加人員請惠予公(差)假，其往返差旅費由原單位依規定報支。

壹拾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一、為響應環保，請參加學員自備環保杯。

二、為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配合防疫新生活運動，維護參與人員健康，採取防疫措施如下：

(一)請參與人員配戴口罩。

(二)進入會場前量測體溫，額溫攝氏 37.5 度以上不得參與活動。

(三)若有發燒、咳嗽或非過敏性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的學員請勿到會場。

三、本案聯絡人：蔡文翎小姐，電話：03-6676639 分機 212

信箱：derc2019nhss@gmail.com

壹拾壹、獎勵：辦理本項活動相關工作人員，依權責視其績效給予敘獎。

壹拾貳、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得依實際執行情形隨時修正，並公告之。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身心障礙教育資源中心

109 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知能研習實施計畫

日程表

第一梯次(基隆市、臺北市、金門縣、新北市、桃園市、新竹市、新竹縣
苗栗縣、臺中市、宜蘭縣、花蓮縣)

日期:109 年 12 月 02 日(星期三)8:20~12:20

地點: 集思台中新烏日會議中心

時 間	研習內容	主講人
8:20~8:50	報到	國立新竹特教團隊
8:50~9:00	開幕式	教育部國教署長官 國立新竹特教學校 劉于菱校長
9:00~10:30	學習歷程檔案知能研習	土庫商工 李右任老師
10:30~10:40	休息時間	國立新竹特教團隊
10:40~12:00	學習歷程檔案知能研習	土庫商工 李右任老師
12:00~12:20	綜合座談	教育部國教署長官 國立新竹特教學校 劉于菱校長
12:20	賦歸	國立新竹特教團隊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身心障礙教育資源中心

109 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知能研習實施計畫

日程表

第二梯次(南投縣、彰化縣、雲林縣、嘉義市、嘉義縣、澎湖縣、臺南市、高雄市
屏東縣、臺東縣)

日期:109 年 12 月 02 日(星期三)13:00~17:00

地點: 集思台中新烏日會議中心

時 間	研習內容	主講人
13:00~13:20	報到	國立新竹特教團隊
13:20~13:30	開幕式	教育部國教署長官 國立新竹特教學校 劉于菱校長
13:30~15:00	學習歷程檔案知能研習	土庫商工 李右任老師
15:00~15:10	休息時間	國立新竹特教團隊
15:10~16:40	學習歷程檔案知能研習	土庫商工 李右任老師
16:40~17:00	綜合座談	教育部國教署長官 國立新竹特教學校 劉于菱校長
17:00	賦歸	國立新竹特教團隊

集思台中新烏日會議中心 位置指引圖

